

温州城发集团所属温州园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观光车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论证意见

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温州园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2026年03月20日15:00在温州市府东路宏国大厦16楼7号会议室就观光车项目组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会议。

温州园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观光车项目的采购需求和项目实施情况，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国有企业采购。具体理由为：

1. 园博园开园时间紧迫，中标厂家排产时间不足，供货时间赶不上园博园正式开园；
2. 产品数量、配置等要求和第一次公开采购相同，现有产品的价格可以参照执行，本次采购预算金额以第一次公开采购中标价格为参照依据，并在本次采购需求配置上增加前档防晒膜、座椅带锁装置、靠背网兜(置物空间)、充气泵、对讲机（暂定12个）等设施，且以上配置中有部分产品额外增加在第一次公开采购车辆中，由原中标单位实施可节省投资；
3. 第一次采购中标单位提供的产品质量经过实际运行检验符合要求；
4. 本项目采购方案已经温州城发集团采购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

拟定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温州市东源电动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专家论证意见：

经审查并结合采购单位实际情况，按《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八）经企业采购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的其他情形；”的规定，建议采购人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温州市东源电动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采购。

论证专家签字：



2026年03月20日

论证专家信息：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熊晋	高级工程师	温州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676780329
杨若迪	工程师	温州市华信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5858044360
蒋贤德	工程师	浙江德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258671700